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3]230Z0223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17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3]230Z0223 号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实生物）董事会编制的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君实生物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君实生物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君实生物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君实生物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



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君实生物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君实生物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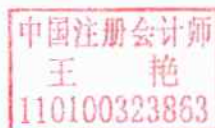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
[2023]230Z0223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艳
王艳（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梁子见
梁子见



中国注册会计师： 荆艳茹
荆艳茹



2023年3月30日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将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A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40号）同意注册，2020年7月，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7,13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5.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35,715,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38,736,673.2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96,978,326.73元。实际到账金额为人民币4,515,661,387.50元，包括尚未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8,683,060.7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7月8日全部到账，并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容诚验字[2020]230Z0103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487,900,761.53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126,534,265.12元，2022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361,366,496.41元（其中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661,579,986.14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699,786,510.27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汇兑损失净额累计人民币42,352,491.75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51,430,056.95元。

（二）2022年A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16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3.95元。截至2022年11月23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0,000,000股，募集资金

总额为人民币 3,776,5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31,697,205.06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44,802,794.94 元。实际到账金额为人民币 3,759,350,000.00 元，包括尚未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4,547,205.06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全部到账，并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2]230Z0337 号《验资报告》验证。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10,230,969.54 元、以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的金额合计人民币 389,047.91 元、支付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1,338,679.25 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为人民币 1,158,597.40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3,538,549,900.70 元（包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2,819,477.9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一）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

2020 年 7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新增全资子公司上海君实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苏州众合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君盟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为“创新药研发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的实施主体，并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0 年 9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新增苏州君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君奥精准医学有限公司、苏州君实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为“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的实施主体，并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0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新增全资子公司 TopAlliance Biosciences Inc.为“创新药研发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的实施主体，并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2年3月，公司因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需要变更保荐机构，与原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的保荐协议终止，中金公司尚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工作由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承接。

鉴于公司保荐机构已发生更换，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2022年4月27日，公司分别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子公司上海君实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苏州众合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君盟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君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君奥精准医学有限公司、苏州君实生物工程有限公司、TopAlliance Biosciences Inc.分别与公司、海通证券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公司A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币种	原币金额	金额
1	上海银行南汇支行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903303004120409	人民币	12,628,674.75	12,628,674.75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050136360000004584	人民币	954,414.12	954,414.12

	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3	招商银行上海长乐支行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5928673210110	人民币	5,061,596.71	5,061,596.71
4	招商银行上海自贸分行营业部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5928673210866	人民币	1,223,872.87	1,223,872.87
5	招商银行上海长乐支行*1	上海君实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21932224510566	人民币	—	—
6	招商银行上海长乐支行*2	苏州众合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12908464210566	人民币	—	—
7	招商银行上海长乐支行*3	苏州君盟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12907597610366	人民币	—	—
8	招商银行上海长乐支行*4	苏州君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12907093910166	人民币	—	—
9	招商银行上海长乐支行*5	苏州君奥精准医学有限公司	512907526110866	人民币	—	—
10	招商银行上海长乐支行*6	苏州君实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512907977810266	人民币	—	—
11	招商银行离岸金融中心*7	TopAlliance Biosciences Inc.	OSA121931739432401	美元	4,531,702.97	31,561,498.50
合 计					51,430,056.95	

*注 1-6: 子公司上海君实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苏州众合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君盟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君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君奥精准医学有限公司、苏州君实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于 2022 年 12 月销户；

*注 7: 汇率使用 2022 年 12 月 30 日美元对人民币 6.9646。

(二) 2022 年 A 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公司与海通证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本公司与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海通证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 2022 年 A 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1	招商银行上海长乐支行*1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5928673210860	1,053,060,054.93
2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2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	755928673210718	1,064,670,124.45

		技股份有限公司		
3	上海银行南汇支行*3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3005139887	1,420,819,721.32
4	招商银行上海长乐支行	苏州君盟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12907597610520	—
合 计				3,538,549,900.70

*注 1：招商银行上海长乐支行余额中包括人民币大额存单 22,000.00 万元；人民币通知存款 83,306.01 万元；

*注 2：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余额中包括人民币通知存款 106,467.01 万元；

*注 3：上海银行南汇支行余额中包括人民币通知存款 102,055.22 万元。

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2022 年 A 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合计人民币 21,023.10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的金额合计人民币 38.90 万元，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1,062.0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230Z3070 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人民币 54,2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54,2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69,978.65 万元。

2、2022 年 A 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2022 年 A 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的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结构性存款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无用于进行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报告期内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存款方式	金额	到期日	投资期限	年化收益率
招商银行上海长乐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0年第784期	大额存单	12,000.00	可随时转让	2020/12/10-2022/1/25	3.30%
招商银行上海长乐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1年第98期	大额存单	20,000.00	可随时转让	2021/2/3-2022/3/10	3.36%
招商银行上海长乐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0年第37期	大额存单	2,000.00	可随时转让	2021/2/24-2022/1/28	3.66%
招商银行上海长乐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0年第736期	大额存单	5,000.00	可随时转让	2021/7/15-2022/2/10	3.36%

2、2022年A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2年12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结构性存款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313,828.2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存放银行	产品名称	存款方式	金额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招商银行上海长乐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0年第736期	大额存单	3,000.00	可随时转让	3.36%
招商银行上海长乐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1年第98期	大额存单	15,000.00	可随时转让	3.36%
招商银行上海长乐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0年第37期	大额存单	1,000.00	可随时转让	3.66%
招商银行上海长乐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0年第784期	大额存单	3,000.00	可随时转让	3.30%
招商银行上海长乐支行	智能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83,306.01	不适用	2.00%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智能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106,467.01	不适用	2.00%
上海银行南汇支行	智能7天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102,055.22	不适用	2.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

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 53,909.34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 53,909.34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 53,909.34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使用人民币 107,818.68 万元超募资金进行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因募投项目实施尚未完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

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

附表 1:

2022 年度 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9,697.8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158.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8,811.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创新药研发项目	否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11,018.23	12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君实生物科技产业化项目	否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	70,000.00	—	100.00	部分转固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2,589.72	80,992.75	992.75	101.2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否	179,697.83	179,697.83	107,818.68	52,550.05	107,818.68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49,697.83	449,697.83	377,818.68	66,158.00	378,811.43	992.7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了人民币54,2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54,2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69,978.65万元。</p>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的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结构性存款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p> <p>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无用于进行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报告期内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详见本报告三、（四）所述内容。</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53,909.34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53,909.34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公司于2022年12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53,909.34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人民币107,818.68万元超募资金进行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无</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截至2022年12月31日，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累计产生的利息收入992.75万元亦直接用于该项目，</p>

	故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本年度投入金额”及“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中均包含了上述利息收入992.75万元。
--	--

附表 1:

2022 年度 A 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4,480.2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023.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023.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创新药研发项目	否	367,120.00	346,382.46	346,382.46	13,973.77	13,973.77	-332,408.69	4.0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上海君实生物科技总部及研发基地项目	否	29,780.00	28,097.82	28,097.82	7,049.33	7,049.33	-21,048.49	25.0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96,900.00	374,480.28	374,480.28	21,023.10	21,023.10	-353,457.1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再融资募集资金人民币 21,062.0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其中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 21,023.10 万元, 预先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为人民币 38.90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针对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230Z3070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p>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结构性存款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p> <p>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人民币 313,828.24 万元。</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无</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无</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无</p>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5-1)



名称 睿威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债务重组等事宜中的审计业务，提供相关咨询服务；税务咨询；代理记账；企业管理咨询、销售促进、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其他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的经营项目，法律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国务院有关部门核准的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登记机关

2022年06月07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 六月 廿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020363092



姓名 王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5-11-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2225198511054266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032386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9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艳(110100323863)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02036209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ing Institution of 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4年11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姓名
Full name

梁于颜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3-1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德勤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1204198803170970



姓名: 冯德新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93-02-08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安徽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11222198302080568
 Identity card No.: _____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4000
 No. of Certificate: _____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_____
 发证日期: 2017-10-18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